

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301479 证券简称:弘景光电 公告编号:2025-061

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,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0日通过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平先生主持,会议应到董事七人,实到董事七人,董事会秘书林晓芸女士列席了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募投项目“光学镜头及模组产能扩建项目”变更实施地点、实施方式、调整投资金额、延期并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拟将募投项目“光学镜头及模组产能扩建项目”的项目“中山生产生产基地产能扩建项目”整体变更为“弘景光研发制造总部基地建设项目(一期)”,该子项目实施地点由“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勤业路7号”变更为“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二路6号”,实施方式由“租赁厂房改扩建”变更为“购地新建厂房”;“光学镜头及模组产能扩建项目”总投资金额由28,023.00万元增加至86,584.11万元,调整内部投资结构,项目建设期由2年延期至3年,同时使用超募资金10,607.41万元追加投资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项目贷款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的银行申请不超过4.8亿元人民币的项目贷款,项目贷款期限不超过10年,专项用于“弘景光研发制造总部基地建设项目”建设,并位于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二路6号的不动产产权(粤2025中山市不动产权第0534622号)提供抵押担保,实际贷款金额与贷款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协议为准。

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募投项目“光学镜头及模组产能扩建项目”整体变更为“弘景光研发制造总部基地建设项目(一期)”,该子项目实施地点由“中山市火炬开发区勤业路7号”变更为“中山市火炬开发区沿江东二路6号”,实施方式由“租赁厂房改扩建”变更为“购地新建厂房”;“光学镜头及模组产能扩建项目”总投资金额由28,023.00万元增加至86,584.11万元,调整内部投资结构,项目建设期由2年延期至3年,同时使用超募资金10,607.41万元追加投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对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672万元/人·年(含税)调整为722万元/人·年(含税),该薪酬标准为目前金额,由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。调整后的独立董事津贴标准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执行。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5-064)。

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意见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25年12月5日14:30时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2025-065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7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弘景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19日